

证券代码:300692

证券简称:中环环保

公告编号:2025-099

债券代码:123146

债券简称:中环转 2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 或处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以来，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公司运作，促进企业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鉴于公司2025年度拟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根据相关要求，现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及相应整改情况披露如下：

一、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二、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经自查，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如下：

（一）基本情况

1、2021年6月15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出具监管函

2021年6月15日，公司披露《关于参加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破产重整投资人招募的公告》。8月17日，公司披露《关于参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相关公司破产重整的进展公告》，称公司参加了安

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运环保”）破产管理人于7月8日组织的盛运环保系公司重整投资人遴选，经评审委员会评定，公司为第二顺位备选单位，目前盛运环保破产管理人正与第一顺位投资人进行谈判，如第一顺位投资人的重整计划草案在债权人会议上表决通过并得到法院批准，公司将终止参与盛运环保破产重整事宜。公司上述进展公告披露不及时。此外，公司于8月13日在互动易平台回复投资者有关问题时，称“公司已终止参与盛运环保破产重整事宜”，互动易回复不准确、不完整。

2021年6月15日，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就上述事项对公司出具《关于对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1）第127号）。

（二）整改措施

公司收到上述监管函后高度重视，提醒全体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相关规定，切实加强对证券法律法规的学习，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并强化规范运作意识，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除上述情况外，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其他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中环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2日